

國立中央大學

111 年社團評鑑暨成果觀摩會程序表-聯誼/服務性社團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由主持人說明評鑑規則及順序。
- 二、 每社口頭簡報以 5 分鐘為原則，其餘同學可參與觀摩學習，但不得影響評分秩序。
- 三、 請全程配戴口罩，教室區內禁止飲食(會後可至服務台領取餐盒攜回)。

簡報順序	社團名稱
服務性社團	
一	基層文化服務社
二	汪汪社
三	急救社
四	親善大使團
五	慈幼社
六	崇青社
七	瑪潮關懷社
八	忠恕蔬活志工社
聯誼性社團	
一	彰化校友會
二	雲嘉會
三	台中南投地區校友會
四	台南校友會
五	蘭陽校友會
六	新竹校友會
七	桃園校友會
八	咖啡研究社
九	美食社
十	僑生聯誼會
十一	國際學生基督徒團契
十二	雄友會
十三	信心之家
十四	綠聚人
十五	附中山校友會